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江亭儀

電話：(06)2991111分機8665

傳真：(06)2995877

電子信箱：s01005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府人力字第11303893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並鼓勵男性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已製作「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大哉問」短片，請多加參考運用並廣為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總處)113年3月11日總處培字第1133021696號書函辦理。
- 二、為強化公務人員性平意識、促進育兒分工觀念及建立友善育兒之職場環境，總處邀請具有育嬰留職停薪經驗之現職男性公務同仁分享實務經驗及心得，並彙整育嬰留職停薪重要權益規定及相關職場友善措施，製作旨揭短片，請各機關適時運用多元管道，例如於公開場合、訓練課程、機關內部網站或電子郵件公告等方式宣導，並主動向有育嬰留職停薪需求之同仁說明相關權利義務事項（可參考總處全球資訊網/人事個案智慧共享整合平臺/常見案例/留職停薪與回職復薪篇，<https://www.dgpa.gov.tw/acase/index>），以加強宣導效益。
- 三、旨揭短片已放置於總處全球資訊網（<https://www.dgpa.gov.tw>）「首頁/政策與業務/總處政策與業務/培訓考用處/任免遷調」項下，歡迎參考運用。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會(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

